

关于发布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季度偿付能力报告补充信息的公告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季度偿付能力报告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并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审计后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565.20%，较审计前上升 18.42 个百分点；审计后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571.78%，较审计前上升 18.78 个百分点；审计后实际资本 28.71 亿元，较审计前增加 0.02%；审计后最低资本 5.02 亿元，较审计前减少 3.26%。

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5 号：偿付能力信息披露》第二章第十三条规定，公司审计后的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变动超过 3 个百分点，审计后的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变动超过 3 个百分点，审计后的最低资本的变动比例超过 1%，应当自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10 日内发布补充信息，现对公司 2023 年四季度偿付能力报告补充信息如下：

一、实际资本

公司审计后实际资本为 287,108.95 万元，较审计前增加 66.31 万元，增幅 0.02%，原因为补提可供出售金融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其中，审计后核心资本为 283,801.78 万元，较审计前减少 11.10 万元；审计后附属资本为 3,307.17 万元，较审计前增加 77.41 万元。

二、最低资本

公司审计后最低资本 50,213.04 万元，较审计前减少 1,693.37 万元，减幅 3.26%。

1、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审计前后未变动。

2、市场风险

审计后市场风险最低资本为 7,632.50 万元，较审计前增加 64.68 万元，原因为将 17 只债券的利率风险暴露由账面价值口径调整为公允价值口径。

3、信用风险

审计后信用风险最低资本为 49,564.02 万元，较审计前减少 1,933.69 万元。其中：

（1）利差风险最低资本增加 68.07 万元，原因为将 17 只债券的利率风险暴露由账面价值口径调整为公允价值口径。

（2）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最低资本减少 1,965.30 万元，其中获取厦门国际银行最新一期资本充足率后，调整与该银行相关的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因子，导致最低资本下降 1,778.58 万元；将分出业务再保险资产、分入业务再保险资产、应收保费、其他应收及预付款项中应收款项的风险暴露调整为包含坏账准备的账面净值，导致最低资本下降 186.72 万元。

特此公告。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